

附件 4

阳江市交通运输局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 转移支付（车购税）资金预算执行 情况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发关于做好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车购税）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粤交财字〔2023〕74 号）部署要求，我局认真组织开展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车购税）资金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现将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转移支付概况

根据粤财综〔2021〕57 号、粤财综〔2022〕43、粤财综〔2022〕61、粤财综〔2022〕48 号等相关文件，下达使用资金共 92346 万元，分别为普通省道升级改造资金 80176 万元，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资金 7945 万元，省道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620 万元，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39 万元，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资金 2268 万元，村道安防工程资金 288 万元，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全国示范县建设资金 500 万元，灾毁抢修保通资金 510 万元。

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止，已支出资金共 84080.943762 万元，

其中普通省道升级改造资金 80176 万元，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资金 2879.620762 万元，省道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476.06 万元，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39 万元，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资金 0 万元，村道安防工程资金 79.4 万元，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全国示范县建设资金 200 万元，灾毁抢修保通资金 230.863 万元。

（二）整体绩效目标情况

1.根据粤财综〔2021〕57 号下达的普通国道升级改造资金 80176 万元，整体目标是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支持全市四个普通国道升级改造项目。

2.根据粤财综〔2022〕48 号下达的资金 11660 万元，其中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资金 7945 万元，省道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620 万元，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渡改桥工程资金 39 万元，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资金 2268 万元，村道安防工程资金 288 万元，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全国示范县建设资金 500 万元，整体目标是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

3.根据粤财综〔2022〕43、61 号文下达了灾毁抢修保通资金 510 万元，整体目标是保障及时抢通和恢复因 2022 年持续强降雨造成的公路中断及其附属设施损毁的路段，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二、综合评价结论

（一）绩效自评分数

本次绩效阳江市自评分数 96.11 分，等级优秀。

（二）转移支付整体绩效情况

2022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车购税）资金预算安排给我市的 92346 万元，已支付 84080.943762 万元，执行率 91.05%。其中，完成普通国道升级改造升级 166.621 公里；建制村公路单改双 42 条共 111.11 公里；省道危桥改造 4 座；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1 座；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 3 个共 15.771 公里；村道安防工程 49 条共 51.76 公里；公路养护 193.231 公里；灾毁抢修保通 27 处，完成辖区内省道 147.751 公里、农村道路 1717.186 公里、桥梁 140 座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工作，基本完成 2022 年度计划总体目标：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保障及时抢通和恢复因 2022 年持续强降雨造成的公路中断及其附属设施损毁的路段，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三、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情况分析。

1.资金执行情况

（1）普通省道升级改造投入资金 80176 万元，已支付资金 80176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

①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41332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执行支付完毕，执行率 100%。资金用于：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 15000 万元，改建工程路线长 24.55 公里；②国道 G228 线阳江市江城西平路至儒洞桥段路面改造工程 17397 万元，改造路线长 72.5 公里；国道 G325 线那龙至江城西平路段路面改造工程 8935 万元，改造路线长 37.2 公里。

②阳江市交通事务中心：38844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执行支付完毕，执行率 100%。完成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升级改造 32.371 公里。

（2）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资金 7945 万元，已支付资金 2879.620762 万元，执行率 36.24%。其中：

①阳江市交通事务中心：1715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948.7 万元，执行率 55.32%，实施项目共 10 个，建设里程 29.437 公里，项目全部完工。

②阳春市交通运输局：3144 万元，已拨付资金 1260.7189 万元，执行率 40%。完成通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共 15 个项目，共 34.377 公里，已全部完成建设。

③阳东区交通运输局：2125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540.131862 万元，执行率 25.42%。完成通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共 12 个，建设里程 32.269 公里，工程已全部完工。

④阳西县交通运输局：961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130.07 万元，执行率 13.54 %。完成建制村公路单改

双工程建设里程为 15.052 公里，工程已全部完工。

(3)省道危桥改造、渡改桥资金 620 万元，已支付资金 476.06 万元，执行率 76.78%。其中：

①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391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47.06 万元，执行率 63.19 %。资金用于省道 S371 线龙湾大桥危桥改造项目，由于项目已完工未验收及结算，仍有 143.94 万元结余资金未支付完毕。

②阳春市交通运输局：229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29 万元，执行率 100%。资金用于完成省道危桥改造工程 3 座危桥，已改造完成 3 座。

(4)农村公路危桥改造、渡改桥资金 39 万元，已支付资金 39 万元，执行率 100%。其中：

阳江市交通事务中心：39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39 万元，执行率 100%。资金用于改造麻茶桥，全长 26 米，已改造完成。

(5)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资金 2268 万元，已支付资金 0 万元，执行率 0 %。其中：

①阳春市交通运输局：1696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资金支付率 0%。计划完成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共 2 个项目，共 11.824 公里，已全部完成建设。（2022 年阳春市财政部门在债券资金安排了该项目资金，要求项目先使用债券资金，所以中央补助资金没有使用。）

②阳东区交通运输局：572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资金支付率 0%。改造阳东区 X830 线良爱至龙心建制村通双车道改造工程(K2+864 ~ K6+811)，全长 3.947 公里，已完工未支付。

(6) 村道安防工程资金 288 万元，已支付资金 79.4 万元，执行率 27.57%。其中：

①阳江市交通事务中心：33.8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9.1 万元，执行率 86.09%。实施村道 5 条，整治隐患里程 5.651 公里，工程已全部完工。

②阳春市交通运输局：50.3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50.3 万元，资金支付率 100%。资金用于完成村道安防工程 8 个项目共 8.38 公里，已全部完成建设。

③阳东区交通运输局：124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执行率 0%。实施村道 22 条，整治隐患里程 20.666 公里，已完工未支付。

④阳西县交通运输局：79.9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执行率 0%。根据省交通运输厅下达任务，阳西县2022年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涉及阳西县14条村道公路，实际完成路线总长为17.063公里(下达计划路线总长17.791公里，经现场核查C077线起点桩号为0，终点桩号为1.191，实际里程数为1.191公里，实际完成路线总长为17.063公里)，建设任务

已全部完成，已向县政府请款共 50.4 万元，相关请款请示流程已完成，待县财政支付相关工程款项，余下款项待完善相关资料，审批完成后支付。

（7）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全国示范县建设资金 500 万元，已支付资金 200 万元，执行率 40%。其中：

阳西县交通运输局：5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00 万元，执行率 40%。200 万用于 2022 年公路养护工作费用，完成公路 193.231 公里的管养工作，确保管养公路畅通。其余 300 万资金由阳西县财政统筹安排使用用于 2022 年度阳西县公交运营补贴，对运营的 4、5、6、7 公汽路线共 15 台车给予财政补贴，进一步完善县城公交系统，发展惠及大多数群众出行的公共交通。

（8）灾毁抢修保通资金 510 万元，已支付资金 230.863 万元，执行率 45.27%。其中：

①阳江市公路事务中心：2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00 万元，执行率 100%。资金用于 4 处公路水毁修复工程，项目已全部完工。

②阳江市交通事务中心：6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8.513 万元，执行率 12.89%。资金用于公路水毁抢修 7 处及分批购买养护器械物资及应急物资，以保障市直辖区公路安全畅通。

③阳春市交通运输局：10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执行率 0%。资金用于阳春 X806 线 K11+720 ~ K12+250 段水毁修复工程，目前已完成近 50%工程量，预计今年六月底可完工。

④阳东区交通运输局：7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0 万元，执行率 0%。资金用于用于 7 个公路水毁抢修项目，已全部完工，保障辖区公路安全畅通。

⑤阳西县交通运输局：80 万元，截止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已拨付资金 22.35 万元，执行率 27.94%。资金用于 7 个安全隐患治理工程和辖区内省道 147.751 公里，农村道路 1717.186 公里(县道 51.068 公里，乡道 681.981 公里，村道 984.137 公里)、桥梁 140 座的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工作，任务已全部完成。已向县政府请款 68.40 万元（其中含部份省级资金），请款请示正在审批中，待审批完成后支付相关工程款项。

2.资金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规定，对使用财政专项资金安排的交通建设项目，交通主管部门对交通建设资金的筹集、使用和管理实行全过程监督检查，确保建设资金的安全、有效使用，提高财政专项资金使用绩效。交通建设项目法人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合理安排和使用交通建设资金。没有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财务制度支付资金，对不符合合同条款

规定的，工程质量不合格的，支付审批程序不规范的，单位领导做到严格审核，不符合规定不予签批同意，财会部门也坚决不办理付款。没有出现滞拨、不拨或截留、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现象。严格按照工程有关规定和资金管理拨付工程进度款，没有发生拖欠农民工工资和拖欠工程款问题。

（二）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总体目标是：普通国道升级改造资金用于支持 166.621 公里普通国道升级改造项目；以奖代补资金用于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普通国省道干线灾毁抢修保通资金整体目标是保障及时抢通和恢复因 2022 年持续强降雨造成的公路中断及其附属设施损毁的路段，保障公路安全畅通。

1.普通省道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80176 万元，已全部支付，用于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国道 G228 线阳江市江城西平路至儒洞桥段路面改造工程、国道 G325 线那龙至江城西平路段路面改造工程、国道 G234 线阳江市双捷桥至海陵大堤段改扩建工程，除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因征地拆迁进度较慢、用地报批未完成，影响施工进度，其余三项工程 2022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完成。

2.建制村单改双工程补助资金 7945 万元，已支付 2879.620762 万元，用于实施项目共 42 个，建设里程 111.11 公里，已全部完

工，总体绩效目标完成。

3.省道危桥改造工程补助资金 620 万元，已支付 476.06 万元，用于省道危桥改造 4 座，工程已全部完工。由于省道 S371 线龙湾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已完工但未验收及结算，仍有 143.94 万元结余资金未支付完毕。

4.农村公路危桥补助资金 39 万元，用于改造麻茶桥，全长 26 米，已完工并支付 39 万元，总体绩效目标已完成。

5.村道安防工程补助资金 288 万元，已支付 79.4 万元，实施村道 49 条，整治隐患里程 51.76 公里，项目已全部完工。

6.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资金 2268 万元，已支付 0 万元，实施 3 个项目，共 15.771 公里，项目已全部完成建设。

7.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示范县全国示范县建设资金 500 万元，已支付资金 200 万元，用于 2022 年公路养护工作费用，完成公路 193.231 公里的管养工作，确保管养公路畅通。其余 300 万资金已向县政府请款，相关请款请示流程已完成，待县财政支付，由阳西县财政统筹安排用于 2022 年度阳西县公交运营补贴，对运营的 4、5、6、7 公汽路线共 15 台车给予财政补贴，进一步完善县城公交系统，发展惠及大多数群众出行的公共交通。

8.灾损抢修保通补助资金 510 万元，已支付 230.863 万元，用于灾毁抢修保通 27 处，完成辖区内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工作及分批购买养护器械物资及应急物资，以保障市直

辖区公路安全畅通，实现灾损抢通率达到 100%。

（三）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支持普通国道建设 166.621 公里；支持建制村单改双工程 42 个，建设里程 111.11 公里；支持改造省道危桥 4 座（省道 S371 线龙湾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已完工但未验收及结算）；支持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1 座；支持农村公路路网联接工程 3 个，建设里程 15.771 公里；支持实施村道安防工程 49 条，整治隐患里程 51.76 公里；支持公路养护 193.231 公里；支持公路灾害防治工程项目 27 处。因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由于征地拆迁进度较慢、用地报批未完成，公路建设工程完工率未能达到 100%。

（2）质量指标

公路应急抢通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因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由于征地拆迁进度较慢、用地报批未完成，项目完工率未达 100%，因省道 S371 线龙湾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已完工但未验收及结算，质量指标未达 100%。

（3）时效指标

因部份县区财政部门资金拨款进度缓慢，致使项目资金支出

率较低；1个项目征地拆迁进度较慢、用地报批未完成，1个项目已完工未验收及结算，资金未支付完毕导致未能按期完成投资。灾毁抢修及时，保障市直辖区公路安全畅通，实现灾损抢通率达到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经济效益指标：中央补助资金对促进项目建设和地方经济发展意义重大，有效改善本地区交通出行环境，明显提升公路安全水平，群众出行和货物运输更加安全、便捷，对本地区经济发展起到了极大促进作用。

（2）社会效益指标：中央补助资金加快了项目建设，改善了路况水平，减少了车辆拥堵，提升了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为群众出行提供了安全、舒适的交通环境，更好地服务地方生产生活，促进了地方经济发展。

（3）生态效益指标：各个建设项目均符合环评审批要求，项目建设废弃物及时得到清理，没有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4）可持续影响指标：各个建设项目完工后，满足了本地区未来一个时期的交通需求。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各个建设项目完成后，有效改善了本地区交通出行环境，群众出行更安全、放心，司乘人员对交通环境认可度高，广大群众十分满意。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

1.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为部分资金下达时间较迟，接近年底结算时间才下达，没有充足时间拨付，甚至部分资金 2023 年 4 月才下达。

2.省道 S371 线阳春市龙湾大桥危桥改造项目已完工未验收及结算，结余资金未支付完毕，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未能达到 100%。

3.国道 G325 线阳江市江城坪郊至轮水段改建工程由于征地拆迁进度较慢、用地报批未完成，公路建设工程完工率未能达到 100%。

（二）下一步改进措施

1.与财政加强沟通协调，加快资金拨付，提高资金支付进度。

2.协调相关部门尽快完成征地拆迁和用地报批工作，尽快组织项目建设，早日发挥效益。

3.督促施工单位尽快完成施工资料整理，及时组织项目交工验收及结算，将结余资金支付完毕。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拟按规定向上级部门报送，待评价批复后按相关程序进行公开。

五、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接到文件后，我局高度重视，向有关单位转发了文件，组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各单位安排专人跟进该项工作，认真核对数据、收集资料，形成绩效自评报告及附件报送。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阳江市普通国道升级改造、建制村公路单改双工程、村道安防工程全年实际完成情况与下达总长不一致，原因是部份路段实际建设总长与下达数有偏差。